

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區議會活動」選項內下載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

活動名稱：『家多點點愛』活動

1. 基本資料

(A) 機構名稱： (中文) 聖雅各福群會 持續照顧 中西區長者地區中心
(英文) Central & Western District Elderly Community Centre

(B) 註冊地址(中文)： 上環皇后大道中 345 號上環市政大廈 11 樓

註冊地址(英文)： 11/F, Sheung Wan Municipal Service Building, 345 Queen's Rd Central, H.K.

(必須填寫)

通訊地址：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2805 1250

2815 4866

(C)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D) 本機構是：

根據《社團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

為 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機構資料登記表格(詳見附錄 I)。

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但不獲批准。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棋高一著』暨棋藝同樂日	30/11/2010	6,090	C.I.NO.162/2010-2011
2. 歷奇躍晚晴	8-10/2010	6,620.00	C.I.NO.160/2010-2011
3. 『醒男站』男士服務	11/2010-3/2011	12,390	C.I.NO.236/2010-2011

2. 合辦者／協辦者／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名稱／ 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不適用
2. 協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不適用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A) 項目／活動名稱：『家多點點愛』活動

(B) 性質：教育性

(C) 在香港人口結構的改變和人口老化的衝擊下，傳統家庭觀念受到現代社會文化影響，子女對中國傳統「孝道」的實踐，長者與子女間相處之道，都是影響著長者晚年生活素質。

目的：

透過此活動，希望灌輸長者與子女正面家庭觀念，增促彼此間了解，例如：生活習慣、溝通模式等，強化家庭互相支援網絡，推動「家庭為本」社會觀念，達致跨代共融的效果。

(D) 推行日期及時間／推行期：2011年9月至2011年10月

(E) 策劃／籌備期：2011年7月至2011年8月

(F) 申請資助額：8,000元

(G) 舉辦地點： 中心/戶外康樂中心 (待定)

(H) 內容： _____

計劃內容

這次活動由 2 個項目組成，以達其目標果效，包括：1)中心月會專題講座 2) 戶外活動

第一部份：中心月會 (12 次)

內容：透過遊戲及講解，向長者灌漑正面家庭觀念及與子女相處之道，強化家庭互相支援網絡的訊息。

日期：2011 年 9 月

時間：上午 9:30-11:00/下午 2:00-3:30

地點：中心小組室

對象：420 位中西區長者

負責人：社會工作員

第二部份：日營活動 (1 次)

內容：藉著不同集體活動，包括：主題分享、家庭表演、互動遊戲及享用午餐，分享兩代相處之態度與感受，從而增進長者與子女之間了解，宣揚家庭和諧的可貴。

日期：2011 年 9 月或 10 月

時間：上午 9:00-下午 5:00

地點：戶外康樂中心

對象：112 位區內長者及其家屬

負責人：4 位工作員及 4 位義工

*請刪去不適用者

- (I) 對象：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請說明：
 青少年／學生 其他，請說明：長者家屬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參加者： 約112 義工： 4 工作人員： 4(受薪)

表演者／講者： _____ 嘉賓： _____ 其他： _____

(K) 宣傳和推廣方法：
 1)於中心內張貼海報 2)中心月會宣傳 3) 工作人員主動邀請對象參加
 4) 邀請區內長者單位協助宣傳

(L) 預計效益／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 每項活動出席率 70%

(2) 意見調查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	-----

活動前準備	2011/7-8
宣傳	2011/8-9
活動推行	2011/9-10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⁵	116	40	4,640
內部資源(工作人員日營費用)	4	60	240
贊助和捐贈			
其他			
預算收入總額(A)			4,880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費用總額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元)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最高撥款額	批准款額
整個活動						
1) 橫額/易拉架	1	150	150	150	@150	
2) 海報(A3, 彩色)	20	3	60	60	3000	
3) 印刷費(單張)	200	0.3	60	60		
4) 印刷費(票)			100	100		
5) 沖晒費			150	150		
8) 雜項			400	400	400 (59%)	
小計			920	920		
專題講座						
11) 活動物資	12	50	600	600		

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請刪去不適用者

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文具、問答小禮物、名牌等)						
小計			600	600		
聚會日						
16) 日營費	120	60	7,200	2,320	每人每日 80	
17) 旅遊巴士	2	1,300	2,600	2,600	@1300 (來回)	
18) 活動物資 (遊戲或競技物資 eg 氣球、花束等)	1	400	400	400		
19) 參加者紀念品	116	10	1,160	1,160	@20	
小計			11,360	6,480		
總額：			(B)12,880	(C) 8,00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8,000 = (B)\$ 12,880 - (A)\$ 4,880

(D) 現金流量預測(只適用於跨年活動)

	預計現金流量								總額 (元)
	第一年(元)		第二年(元)		第三年(元)		第四年(元)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a)收入									
(b)開支									
淨現金流量 需求 (b) - (a)									

(E) 預支款項需求⁷

年度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	----------	------------

⁷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應重新申請。

第一年	2011/8	\$4,000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F) 付款方法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甲、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增加參加者費用
 其他(請註明)

乙、 取消活動丙、 其他(請註明)

7.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以追討民事

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

- (B)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向公眾公開。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運用中西區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 (D) 本人謹此聲明本團體不是政治組織。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個人資料用途聲明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作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2. 貴機構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向其他政府部門披露，供用作上文第 1 段所述用途。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關於其個人資料部分的副本。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 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電話號碼: 2852 3549